

# 海南省民政厅 文件

## 海南省乡村振兴局

### 海南省民政厅 海南省乡村振兴局 关于举办海南省社会组织乡村振兴公益 创投大赛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民政局、乡村振兴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民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的通知》和农业农村部、民政部等九部委印发的《“我的家乡我建设”活动实施方案》要求，动员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鼓励支持社会组织投身公益事业，决定举办海南省社会组织乡村振兴公益创投大赛。现将《海南省社会组织乡村振兴公益创投大赛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动员社会组织踊跃参赛。

附件：海南省社会组织乡村振兴公益创投大赛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 海南省社会组织乡村振兴公益 创投大赛方案

## 一、活动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民政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工作的通知》和农业农村部、民政部等九部委印发的《“我的家乡我建设”活动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动员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投身公益事业，特制定本方案。

## 二、活动时间

2023年8月-9月

##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海南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承办单位：海南省南海网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海口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三亚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指导单位：海南省民政厅、海南省乡村振兴局

## 四、项目范围

（一）为老服务类。关注农村老年人基本生活需求和医疗需求；为农村老年人提供社交活动和心理关怀；为失独、空巢、独居老人等特殊群体的心理帮助、关怀服务；农村老年人维权等。

（二）关爱儿童类。农村未成年儿童的心理健康关怀；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弱势群体儿童、单亲儿童等特殊儿童群体的保护及帮扶；农村儿童福利和庇护等。

（三）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帮扶类。农村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指导；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进乡村；为农村退役军人提供就业服务等。

（四）大学生就业帮扶类。农村大学生就业规划和指导；农村大学生就业信息、政策推广和宣导；农村大学生求职能力培养和提升等。

（五）婚姻家庭服务类。农村家庭的婚姻咨询；家庭关系、亲子关系的修复和调解；家庭教育的指导和支持；婚姻法律咨询；家庭暴力的防护和援助等。

（六）心理疏导服务类。农村居民的心理疏导和咨询服务；心理评估和测量；心理康复治疗服务；心理健康的宣传和教育；因心理健康问题产生的危机提供援助和干预等。

（七）社区治理类。农村社区自我管理、自我服务；文化宣传和社区教育；社区服务；文明劝导、矛盾化解等。

（八）其他公益类。围绕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的乡村振兴五大方面，包括但不限于临终关怀服务、便民利民服务、治安维稳服务、社会救助等有利于改善农村居民生活条件，助力乡村振兴的服务。

申报项目要重视项目的创新性、可行性和时效性，项目设计

预算金额 5 万以内，时间周期在 12 个月。

## 五、申报对象

1.在海南省各级民政部门登记注册成立的社会组织（需按规定参加 2022 年度年检年报且结论为合格）；

2.在海南省各级民政部门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

3.未受到登记机关或其他部门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罚未在执行中的；

4.未被列入社会组织活动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5.未被登记机关、司法机关或有关部门立案调查的；

6.获得社会组织等级评估 3A 及以上的社会组织优先；有社会工作者或助理社会工作者参与项目实施的优先。

## 六、时间安排

（一）项目申报。2023 年 8 月 15 日至 8 月 25 日，各社会组织在规定的时间内将《2023 年海南省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项目申报表》及项目方案报送至海南省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原则上每个社会组织申报不超过 3 个项目。联系人：孙洋，电话：17733181045，邮箱：370226241@qq.com。

（二）项目初审。2023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5 日，对参赛社会组织申报项目进行审核，选出 20 个创投项目进入决赛。

（三）项目培训。2023 年 9 月上旬，组织召开海南省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培训班，对入选决赛的单位进行针对性培训指导。培

训结束后，申报单位根据要求对项目进行调整优化。

（四）决赛及项目路演。2023年9月中下旬，组织相关部门、专家和特邀嘉宾组成评审委员会，通过项目路演、现场问答的方式，对进入决赛的项目按照评审标准进行打分。

（五）获奖评审。2023年9月底，经专家评审后，评出一等奖一名、二等奖三名、三等奖六名；通过公开投票的形式评选“最佳人气奖”“最佳创意奖”各一名。